中共景德镇市城投集团委员会

中共市城投集团党委

关于巡察整改进展情况的通报

根据市委统一部署，2022年5月18日至2022年7月25日，市委第四巡察组对城投集团党委进行了巡察。8月25日，市委第四巡察组向城投集团党委反馈了巡察意见。根据巡察工作有关规定，现将巡察整改进展情况予以公布。

**一、提高政治站位，切实抓好巡察整改工作**

**（一）提高思想认识，精心安排部署。**反馈会后，集团党委高度重视，召开党委会、巡察反馈意见整改专题工作部署会和巡察整改专题民主生活会，学习研讨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巡视巡察工作的重要讲话精神和有关工作要求。通过集中学习、座谈交流、个人自学等方式，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报告，及时跟进学习习近平总书记最新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努力做到学深悟透、融会贯通，进一步夯实做好巡察整改工作的思想基础。要求集团上下要提高思想认识，以党的二十大召开为一节点，全面融会贯通领悟，精准抓好巡察整改落实。

**（二）加强组织领导，压实整改责任。**成立了由集团党委书记任组长，其他领导班子任副组长，各部门负责人、子公司负责人为成员的巡察整改工作领导小组，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负责协调沟通、收集台账资料和起草总结报告，纪检监察部门负责跟踪督办。根据整改工作方案要求，集团党委书记主动扛起“第一责任人”责任，巡察组反馈后立即组织召开整改动员会，要求集团上下提高政治站位，将巡察整改作为当前的工作重点。针对问题责任部门分工、措施调整、时限确定，党委书记组织召开巡察整改专题会议，对整改措施内容逐项审核把关，强调整改措施应结合集团工作实际，将整改作为推进各项工作的抓手，定期听取整改工作领导小组汇报，掌握巡察整改整体情况。

**（三）深入查摆剖析，扎实整改落实。**对照巡察反馈问题，坚持以问题为导向，认真剖析问题存在的根源，找准问题的症结所在，建立巡察整改台账，实行整改销号管理。对能立即整改的事项，做到立行立改、即知即改。对需逐步解决的问题，建立整改台账，实行挂图作战，细化进度要求，动态更新情况，经审查合格后落实挂账销号。针对存在的薄弱环节和突出问题，把立行立改与长效机制建设结合起来，建立治根本、管长远的制度体系，从根源上堵住产生问题的漏洞。

**（四）坚持统筹到位，发挥监督职能。**纪检监察部门和组织部门把督促巡察整改作为日常监督重要任务，精准监督，跟进监督，推动整改常态化长效化。从整改方案审核开始严起，参照市委巡察审核流程，两部门联合会审销号。全过程参与巡察整改各类会议，针对市委书记专题会议点评事项下发工作提示单，在集中整改期，不定期深入一线督查，既看整改措施，也看整改成效，释放党委从严抓整改的鲜明态度。

二、坚持问题导向，狠抓整改工作落地落实

**（一）巡察反馈具体问题整改进展情况。**根据市委第四巡察组巡察反馈意见，集团党委将反馈的三大类10个突出问题，细化分解为32个具体问题，提出了131条整改措施。截至2022年12月10日，32个问题，有20个完成整改，占62%；11个问题部分整改已完成，未完成措施正在推进，下一步集团将继续加大整改力度，同时对已完成整改的继续巩固成效。共32个问题涉及的131条整改措施，已完成116条，占88%。共开展专项治理1次，制定完善制度23项。

**1.“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特别是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视察江西重要讲话和“三新一高”要求有差距”方面**

（1）关于“‘第一议题’学习到‘第一行动’落实还需加强”的问题

整改情况：已完成。一是进一步深入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国企改革发展和党的建重要论述精神；强化对党委会和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内容的理论研讨，要求党委理论中心组学习研讨次数占比不少于全年的50%，研讨人数不少于3人，并加强对“第一议题”落实的督查督办。结合集团实际，用理论武装头脑、指导实践，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国有企业党建和改革的重要指示精神，全面加强国企党建，用创新的精神推动企业发展，提高国有资本运营质量和效率，不断引导基层党组织和广大党员坚定捍卫“两个确立”、坚决做到“两个维护”。二是成立城投集团国企改革专项工作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在总经办，出台投资管理办法、公车管理办法等制度，下发至各子公司，并要求严格执行。严格贯彻落实国企监管制度，集团层面重大事项严格按照程序向市国资委提请审批或者备案。截止12月底按照印发的《投资管理办法》等制度，集团已向国资委报备《关于投资赣州银行股权项目的请示》等15项重大事项，均已获得相关批复。

（2）关于“法人治理体系不够完善，运行机制不够优化”的问题

整改情况：已完成。一是加强与上级单位的沟通，恳请其尽快确定集团财务总监及总工程师人选，填补集团岗位空缺。目前集团总经理已经配备到位，完善了“三会一层”人员结构，使经理层能够更加充分的履职尽责。二是对于进入实体化运营的子公司，尽快配齐相关人员，完善下属各子公司“三会一层”治理结构。搭建完善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高级管理层为主体的法人治理结构。做到权责明晰，互相监督，完成公司各项业务经营指标。进入实体化的子公司已经完成了“三会一层”的搭建，各层级权责明晰，使得子公司管理运营更加高效。三是根据《城投集团监事会议事规则》，充分配合监事会履职尽责，做好监事会工作计划及工作报告。充分配合监事会履职尽责，使得监事会更好的发挥监督职能。四是结合国企三年改革行动完善法人治理体系并以此内容完善《融资平台优化升级方案》，已形成《融资平台优化升级方案》。五是投资管理流程OA系统上线，由规划发展部监管投资决策流程。六是对各子公司运营指标考核数据于2022年10月底明确，数据已拟定，规划发展部将长期坚持、持续深化。七是正在按照“市场化选聘、契约化管理、差异化薪酬、市场化退出”原则遴选、外聘集团财务副总监，财务副总监已到位，进入工作状态，引导财务工作。八是资产管理部与招商运营部交接（国有经营性场所经营管理情况台账），制定月巡查表，并将每次巡查结果以影像形式收录并形成台账。招商运营部已针对集团经营性资产建立相关巡查制度，对集团资产定期进行巡查并留存影像记录形成台账。九是根据产业招商职能缺失的问题，招商运营部将加强产业招商业务工作与专业招商政策知识的培训学习，并定期与昌南新区相关部门进行对接，实时更新产业招商信息，主动作为，积极对接意向入驻企业，为集团空置的产业园区引入优质企业。十是产投公司通过产投基金促进产业招商，设立景城创业投资基金，利用资本撬动，与昌南新区联合招商，与东证资本、珊瑚资本等社会资本合作，已对接感瓷科技、邦瓷科技等先进陶瓷企业来景兴业，已设立景城创业投资基金，通过基金招商引进感瓷、邦瓷企业来景兴业。十一是拟定总工室部门职责主要包括对“设计方案提出合理化建议、施工图优化、为工程建设提供技术支持、在建项目质量安全文明施工巡查、审核设计变更及施工签证、审核竣工图”等，确保全过程参与项目管理，为项目建设提供技术保障”。十二是根据市国资委《关于进一步规范出资监管企业领导人员兼职（任职）的工作提示》要求，开展自查清理工作，对针对确因工作需要的，进一步规范兼职（任职）流程；针对不必要的兼职（任职）的，将按照相关程序，做好清理退出工作。十三是由集团人力资源部对金润物业、广厦房屋租赁公司组织架构和人岗匹配情况进行搜集、汇总和梳理，指导集团下属企业建立权责分配表，待人员配齐落实实体运营。招商运营部已向人力资源部提交了金润物业、广厦房屋租赁公司组织架构及运营方案，待集团规划落实实体运营。人力资源部初步确定了高管和部门架构框架，待运营目标和规划确定后充实人员。

（3）关于“顶层设计、战略谋划不够清晰”的问题

整改情况：已完成。一是加强顶层设计，主动谋划：其中规划部门主动谋划集团冲刺AA+外部信用评级方案，已将该方案报送至国资委。二是主动启动集团资产盘活工作，完成集团所有经营性资产现状和历史遗留问题梳理，针对可塑性的经营资产出具经营性资产盘活意见初稿并纳入“十四五”规划。三是加强对子公司独立运营的谋划，梳理完集团资产后将会针对各子公司的经营范围合理规划集团的产业布局。四是结合集团“8+2”板块路径举措完善“十四五”战略规划。

（4）关于“改革攻坚不够专注，构建现代企业制度内生动力不足”的问题

整改情况：部分完成，正在推进。一是集团以现代企业架构标准，出台了行政管理、财务管理、投资管理、工程建设管理等若干制度。成立了城投集团国企改革专项工作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在总经办。对照市国资委下发国企改革任务清单，工作领导小组逐条下发至党群工作部、总经理办公室、人力资源部等各部门落实执行，工作领导小组每月召开专题会议讨论国企改革推进情况。实行以“两办”督查为主，纪检监察室落实监督的再监督职责对督查成果进行核实，各个职能部门协同进一步压实改革工作全面推进。截至11月底，任务完成情况：总体目标5项，完成4项；重点工作56项，完成50项；保障措施4项，完成4项；合计任务数65项，目前已完成59项，任务完成率90%以上。其中集团公司信用评级2A+和推进子企业上市方面对城投集团也未有明确指标要求。按照市里方案任务指标要求，城投集团国企改革三年行动任务目标已基本完成。二是与专业咨询机构谈判，结合公司实际出具具体措施，共同沟通评级机构，争取在2024年取得AA+评级。已对接中证鹏元资信评估公司等知名信评机构，征求其对集团提升信用评级的专业建议，并依据其意见，围绕“提升经营财务指标”这一可行措施，从资产整合、降低资产负债率、发展经营业务等具体举措持续优化各项经营指标。三是多家证券公司向公司推荐收购对象，经过筛选和排查，未有符合公司主业的收购标的，同时公司计划通过招商引资参股的方式培育上市企业。四是针对改革成果流于纸面现象的问题，改革工作领导小组，要求进一步压实责任，做到工作有布置，交办工作责任到部门，事中过程，两办负责督查督办，事后由人力资源部、纪检监察室负责根据工作实际情况实行奖惩。①根据《国资国企改革创新三年行动计划实施方案》要求，进一步明确了“三重一大”和董事会、经理层的权责，修订完善《“三重一大”决策制度实施办法》和《党委会议事规则》《总经理办公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②始终突出政治功能，把科学合理的党组织设置作为抓实党支部建设的基础，始终加强集团下属3家混合所有制企业的党组织建设，按照应建尽建的原则。目前，已成立德宇、合诚党支部。③按照“市场化选聘、契约化管理、差异化薪酬、市场化退出”的原则，制定了集团职业经理人市场化管理制度，在集团下属产投公司、酒店公司试点职业经理人制度。畅通职业经理人退出机制,对旗下酒店公司开元美途酒店总经理、开元名庭酒店总经理实行不胜任退出机制。

**2.“全面从严治党从严治企纵深推进不够有力，廉洁风险防控篱笆扎得不紧”方面**

（5）关于“党委主体责任扛得不牢”的问题

整改情况：已完成。一是制定《城投集团党委年度全面从严治党责任目标》，并严格贯彻落实。每年年初召开全面从严治党专题会，严格压实领导班子党风廉政责任制和“一岗双责”，增强压力传达。强化集团领导班子成员及中层干部履职尽责的政治担当，不折不扣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以全面从严治党的成效推进了集团高质量跨越式发展，全力保障集团党委、党委书记、党委领导班子其他成员各项责任落地见效。二是将党风廉政建设与日常监督同部署、同检查、同考核，聚焦主责主业，强化监督执纪问责，确保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有效执行，纪委与党委共同抓好“两个责任”落实工作，形成主体责任、监督责任同频共振、协调共进的良好局面。三是根据相关案例，以身边事教育身边人，开展警示教育活动，提醒和督促广大干部职工引以为戒，达到以案示警、以案为鉴、以案促改的目的，时刻绷紧廉洁自律之弦，始终做到心中有戒、行有所止。

（6）关于“廉洁风险防控制度机制不够健全”的问题

整改情况：已完成。一是集团纪委已制定廉政风险风控动态管理工作实施办法，紧密结合集团工程项目多、资金密集、权利集中等实际情况，构建动态、常态、长效的廉政风险防控管理机制，明确廉政风险动态防控、动态更新、职权廉政风险分类处理、岗位廉政风险动态监控、廉政风险防控体系评估。二是针对不同廉政风险制定相应措施，总经办针对办公用品采购环节，实行三人定期轮岗制，一人负责采买、一人负责报账、一人负责仓库管理，三人定期轮岗。为规范线索处理，根据线索处置及案件查办工作机制绘制工作流程图，明确办理时限及审批权限，进一步推动问题线索处置及案件办理相关工作规范化、法制化、正规化。针对重点工作制定工作目标，并分配到人，同时制定完成时间节点。一般工作要求每周上报进度，重要工作要求一事一报。试行部门工作AB岗，互相配合，互相监督。

**3.“落实新时代党的组织路线存在短板弱项，高质量党建引领高质量发展用心用力不足”方面**

（7）关于“‘好事办实、实事办好’的作用发挥还有欠缺”的问题

整改情况：已完成。一是进一步明细党委会、董事会、总经理办公会权责边界及“三重一大”前置研究事项，并严格按照相关规定执行。二是严格落实谈心谈话制度、开好民主生活会，强化执行“一把手”末位表态制，加强领导班子的沟通协助；加强学习，转换思路，不断提高市场化决策、运营及管理能力。三是举办一系列“强国复兴有我”群众性主题宣传教育活动”和迎接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主题活动，通过党建带群建，提高集团干部职工向心力、凝聚力。激励和动员集团广大干部职工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不忘初心、牢记使命，锐意进取、勇毅前行，为全力实施“五新”战略行动，为建好景德镇国家陶瓷文化传承创新试验区，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际瓷都贡献“城投力量”。

（8）关于“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有差距”的问题

整改情况：部分完成，正在推进。一是加强党委专题研究意识形态工作频次，要求党委每年研究意识形态工作不少于2次。将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纳入党建工作责任制和员工绩效考核，加大风险防范力度，建立《集团意识形态风险防范制度》，每年召开意识形态风险防范会。通过加强分析研讨，确保党委和所属5个党支部在认真履行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上取得更为显著的成效，通过召开党委会、意识形态风险防范会进行专题研究，对辨析思想领域的突出问题，重大事件、重要情况、重要社情民意中的倾向性苗头性问题，都能有针对性地进行引导，确保各项工作的顺利开展。二是对集团门户网站及微信公众号相关栏目和内容进行全面摸排并及时更新相关内容。严格落实集团信息报送机制，要求各部门、子公司及时报送部门、子公司业务工作、企业文化建设开展情况。通过全面摸排，确保了集团各项内容的及时有效公开，充分展示了集团发展的新成效以及国有企业社会责任和担当，强化了信息畅通渠道，集中展现了城投集团的国企形象与社会价值，凝聚起推动企业科学发展所需的强大集体力量和团队精神。三是加强文化建设，尤其是将廉洁文化与集团转型发展进行深度融合，强化集团对外形象宣传，加强企业精神提炼。将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同学习廉洁文化紧密结合起来，同集团的业务工作紧密结合起来，广大干部职工的理想信念得到进一步升华，充分发挥了宣传思想文化在意识形态工作上的引导作用，营造了风清气正的政治生态环境和蓬勃向上的企业文化。四是聚焦重点任务，以推进清廉国企建设为抓手，全面从严治党的重要载体，树立勤廉城投目标，以中心工作为轴，结合项目建设特点，将廉政阵地移到项目上，坚持把廉政文化作为有效机制的基础性工作来抓，将廉洁文化真正融入到项目建设中，营造崇廉尚廉的廉政文化氛围。五是每年召开4次新闻发布会。加强重要节点和敏感时期的舆论监管工作。深刻认识到掌握舆论主动权，规范职工网络言论，传播正能量的积极作用。尤其密切关注与集团息息相关的社会舆论动向及苗头，对可能出现的负面舆情及时进行跟踪、上报、处理，把握舆论引导主动权，做到早发现、早预防。六是进一步完善网络舆情引导机制，加强与市网信办的沟通，加强对网络舆情的正面引导和正面发声。引导员工发布正面的思想动态、网络动态，意识形态工作感染力得到提升，推广了正确的价值观和舆论导向，弘扬了爱国主义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为抵制网络上的不正之风，作出应有的贡献。

（9）关于“‘党建带群建、群建促党建’不够有力”的问题

整改情况：已完成。一是组织开展礼敬中华民族传统文化等系列活动。已组织单位退休职工开展“九九重阳”活动，体现组织对退休职工的关怀。二是集团工会将按要求筹备召开年度职工代表大会，进一步完善民主管理、民主参与、民主决策、民主监督等措施。年度职代会将于次年初召开。三是经与市妇联沟通，已成立妇委会，妇女组织得到完善，维护妇女的合法权益。四是强化团员青年在工作中的“突击队”作用，继续开展“青年学党史”“青年大学习”等主题教育活动，丰富团建活动内容，凝聚青年力量。完成以青年学习为主题的教育活动，带动团员青年积极主动学习。

（10）关于“党建工作责任制不健全”的问题

整改情况：已完成。进一步健全党建工作责任制，细化责任目标，量化责任指标，并将集团年度综合绩效考核中加入党建工作内容量化考核指标，推动党建工作和业务工作的融合发展，相互促进。人力资源部已在年终考核中加入了党建工作内容量化考核指标，并增加了分值占比。

（11）关于“打造党建红色引擎不够有力”的问题

整改情况：已完成。一是加大党建品牌打造力度，创新自选动作。通过开展形式多样、喜闻乐见的活动，参加党务技能大赛，提高了集团“城之红芯，投以匠心”的品牌知名度。二是根据集团项目党员人数情况，有条件的成立临时党支部，并加强党员的学习教育管理。为充分发挥党支部的战斗堡垒作用和党员的先锋模范作用，带动项目组成员创先争优，确保项目如期保质保量完成，成立了景德镇市中渡口古码头旅游综合开发项目临时党支部。此举使得集团成为市国资系统唯一一家成立临时党支部的公司。三是加大培养党员力度，着力做好党员发展工作。根据党员发展计划，今年已发展党员8人，为集团党员队伍增添了新血液、新活力。四是增加党务工作教育培训频次，立即成立党建业务学习班，并定期开展教育学习培训，强化支部书记、委员及集团党员干部理论水平和党性修养。

（12）关于“基层党支部‘三化’建设不够扎实”的问题

整改情况：已完成。一是进一步推动基层“三化”建设，将子公司党建工作写入公司章程。二是立即明确合诚物业党支部的挂点领导，补齐纪律委员。三是提高支部“三会一课”标准，拒绝形式主义，防止过度留痕。四是严格党员发展程序，对党员档案进行自纠自查，要求集团各党支部根据“三化”要求，完善党支部工作计划和党员发展计划。通过对集团党员发展程序和三会一课进行专项检查，规范党员发展程序，提高各党支部委员工作能力。

（13）关于“企业人事制度改革不完善”的问题

整改情况：部分完成，正在推进。一是已确定集团各部门岗位编制数，定员定编，部分子公司待运营目标和规划确定后定员定编。二是集团年度工资总额始终按国资委相关管理办法执行，下属企业工资总额管理办法试行中。三是继续加大绩效考核力度，充分体现“奖优罚劣、奖勤罚懒”的效果。及时兑现了杰出贡献奖，激励勤奋努力攻坚克难的优秀队伍再接再厉，树立标杆，让激励导向成为努力方向。四是拟将子公司负责人工资关系全部下放至其所在企业，收入与经营目标任务挂钩，充分传导压力，目前待集团党委决策。五是子公司运营指标考核即将启动，本年度考核数据已明确。启动运营考核后，被考核人员将根据年度考核结果结算年度绩效，以此将运营压力下放至各子公司及管理人员并长期坚持。六是拟对子公司进行人事专项检查，核查人员招录程序和档案，定期抽查。指导下属企业规范招录程序，查缺补漏。七是按照相关要求，将集团高管人事档案移交市委组织部档案室管理。

（14）关于“招才引智力度还不够”的问题

整改情况：已完成。线上线下多措并举，拓展招聘渠道，加大招聘力度和投入，对高层次、专业型人才通过猎头挖掘引才，按照“市场化选聘、契约化管理、差异化薪酬、市场化退出”原则，在集团所属重要子公司开展职业经理人制度试点。根据集团《高层次引进人才年薪制聘用管理办法》，引进财务副总监、副总工程师，下属企业驰城杭萧、昌南教育、各酒店引进总经理，职业经理人制度试点初具成效。

欢迎广大干部群众对巡察整改落实情况进行监督。如有意见建议，请及时向我们反映。联系电话：0798-8529361；电子邮箱1782341746@qq.com。

中共景德镇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委员会 2023年1月13日

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党群工作部 2023年1月13日印发